

绪 言

《中国历史》第四卷叙述的是元朝、明朝和清朝前中期的历史。

元朝是中国古代惟一个由北方草原游牧民族建立的全国王朝。1206年成吉思汗创建蒙古国于漠北，使昔日分散游牧、争战不休的草原各部逐步凝聚为统一的蒙古民族共同体。蒙古铁骑横扫欧亚大陆，所向披靡，将蒙古国发展成一个疆域空前庞大的世界性帝国。它以漠北草原作为统治重心，对各被征服地区主要实施重在征敛财富的间接统治。1260年，成吉思汗之孙忽必烈即汗位，将统治中心由漠北草原移入汉地，建立起中央集权官僚制统治，1271年正式定国号为“大元”。1368年，蒙古统治者被新兴的汉族王朝明朝逐回漠北，元朝灭亡。

忽必烈在位时期，攻灭南宋，由北方民族建立的王朝在历史上第一次完成了对全中国的统一。无论就广度还是深度来说，元朝的统一规模都明显高出前代统一王朝。大统一带来了相对和平、安定的环境，南北经济联系进一步加强，各民族的交往、融合得到更大的推动，中外文化交流也出现了崭新的局面。这都是元朝对中国历史作出的重要贡献。但另一方面，大统一所提供的种种促进经济发展和文明进步的有利条件，在元朝并未得到充分的利用。以忽必烈为首的蒙古统治者，在完成统治重心的转变、大体接受了中原王朝的一套典章制度、上层建筑后，迅速向消极、保守的方面转化。他们对残存的一些不适应汉族地区状况的草原旧制拒绝变革，对外穷兵黩武，对内聚敛搜刮，使刚刚略显平缓的社会矛盾很快又激化起来。

忽必烈去世后，元朝统治危机逐渐严重，政局不稳，政治腐败，财政困窘，人民起事绵延不断。与前代统一王朝相比，元朝统一后并未出现一个呈上升趋势的“盛世”，相反却表现出早衰的迹象。这在很大程度上与文化差异的背景有关。无论从统治集团文化素质，还是从具体政策的制定、运行看，元朝都明显呈现出汉化迟滞的特点。统治者对国家“马上得之，马上治之”，长于镇压、聚敛而短于改革、治理，统治集团与被统治地区的文化差异一直没有得到很好的弥合。凡此种种，都导致了元王朝短命而亡的历史命运。元亡后一段时间内，蒙古统治者仍在

漠北以元朝之名号令部众，史称北元，但作为中国历代正统王朝之一的元朝，事实上已告结束。

明朝是从 1368 年至 1644 年，即从 14 世纪末至 17 世纪中的一个统一王朝。这时中国封建社会已发展到它的后期。明朝发展的历史趋势是：

第一，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政体有了进一步的巩固和发展。从明朝的政治措施看，中书省丞相制度废止，内阁制度产生，监察系统加强，地方都、布、按三司实行分权管理，边区土司制度确立，改土归流政策逐步推广，兵、刑、选举、礼法、田土、赋役等制度更加整齐完备。政治大事包括从分封藩王到诛杀功臣，从靖难之役到高煦之变，从宦官、权臣交替掌权到东林党议，以及多次镇压农民起义等各个方面。前期统治稳定，中期以后则逐渐削弱和动摇。

第二，农业与手工业逐步恢复发展，土地得到更广泛的开发利用，社会分工日益扩大，商品生产繁荣一时，交换十分频繁，劳动者的人身依附关系有所松弛，东南地区大量工商业城镇兴起，白银成为市场上的通行货币。约当 16 世纪，中国社会商品经济获得了空前的发展。

第三，贫富两极分化，社会矛盾不断加剧。土地集中，户口流亡，商人阶层活跃，风尚侈靡，出现了佃农抗租、奴婢索契、商人罢市、手工业工人的齐行叫歇，以及由手工业工人、小手工业者、中小商人、城市贫民组成的新兴市民的反矿监税使斗争，随之而来是汹涌澎湃的明末农民战争。这些都突出体现在明朝后期。

第四，欧洲商人和传教士东来，海外贸易逐渐由朝贡贸易向民间自由贸易转化。16 世纪的明朝正处在世界历史发生巨大变化的历史时期，葡萄牙、西班牙、荷兰、英国等国殖民者相继东来，并与中国相接触，同时传教士也带来了一部分科学技术，中西文化交流有所进展。尽管中国社会商品经济有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海外贸易也在不断增长，但传统制度、习俗和思想文化极其顽固地阻碍着明朝的进步，中国社会逐步落后于西方。尽管明穆宗隆庆年间实行了开放政策，但像明朝前期郑和下西洋那样具有一定规模、显示中国富强国力和先进航海技术的对外远航，已成昙花一现，难以为继。

明朝前后经历 276 年共有 16 个皇帝。其中明太祖朱元璋、明成祖朱棣是开基立业、雄才大略的皇帝，他们的事功极有利于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巩固、发展。明朝得以延续近 300 年，除开国时期所定制度妥善周详外，其后不少皇帝也对前代政策失误之处有所调整，使政治得以澄清，社会有所进步，从而避免了皇朝的迅速崩溃。如世宗朱厚熜、穆宗朱载堉及神宗朱翊钧在位初期，也都有所建树，倭寇遭到打击，海外贸易进一步发展，与蒙古俺答汗言和，出现了张居正改革，明朝统治颇呈中兴之势。可惜时间较短，不过二三十年而已。至明朝末年，大土地所有制恶性发展，导致国家出现全面危机，腐败的明皇室再也培育不出中兴之主

了。明思宗朱由检虽有“中兴”之志，但明朝已是千疮百孔，在满洲贵族和农民战争的打击下，最终沦为亡国之君。

清朝是中国历史上最后一个君主专制王朝，从 1644 年清军入关，定都北京，到 1912 年宣统帝退位，统治中国长达 268 年。

这个王朝是由满洲贵族联合蒙古族、汉族上层建立的。满族具有悠久历史，其先世靺鞨在唐代曾建渤海国，尔后女真族又建立了统治北中国的金朝。从 1616 年建州女真努尔哈赤承继女真先人遗业建立后金，到 1636 年其子清太宗皇太极在沈阳称帝，定国号“大清”，以至 1644 年清朝入主中原，定都北京，其间 28 年的清开国史，不过是明史的一部分；然而，这一时期以满文化为主导，融合汉、蒙文化创制的治国方针政策以及典章制度，对有清一代的历史进程产生了极为深远的影响。

1644 年明朝覆灭和清朝定都北京，完成了中国历史上又一次王朝鼎革。清朝的正统地位最先得到了我国边疆地区蒙藏等民族上层统治者的承认，但遭到了广大汉族人民顽强而持久的抵制。这其中固然有汉族“夷夏之防”的传统观念等复杂因素在起作用，而更主要的是，满洲贵族野蛮的民族征服和民族压迫政策极大地损害了整个汉民族的利益和尊严。到康熙中，以平定三藩叛乱和统一台湾为标志，清朝不仅在广袤的东北地区及漠南蒙古早已实现了有效管辖，在中原汉族地区也确立了统治地位。由于康熙帝适时地调整了对汉族的政策，从总体看，汉族开始接受和认同清王朝的正统地位。以此为起点，中原地区出现了持续一个世纪之久的和平安定局面，清朝国势也开始进入了鼎盛时期。

康熙、雍正、乾隆三朝，文治武功，盛极一时，被后世史家称誉为“康乾盛世”，在中国历史上具有重要地位。在这一百余年间，清朝最后完成了国家大一统的最高理想，在辽阔的版图内，建立了空前稳固的有效管辖，以汉族为主体的中国各民族之间经济、文化联系进一步加强，传统政治、经济、文化发展到了新的高峰，人口的空前增长引发了全国性的人口大流动，从而优化了全国人口和自然资源的配置。特别应该强调的是，清朝继元明两朝之后，对中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进一步发展以至最后完成作出了历史性贡献。“康乾盛世”为代表的清代的历史成就，与康雍乾三位皇帝前后相继的高效统治是分不开的，也是融合了全国各族人民的智慧和力量结下的硕果。但是，这一时期多方面的发展并没有突破传统政治体制、社会结构以及儒家思想体系的框架，因而“康乾盛世”只能是中国古代的最后的辉煌。与同一时期西方国家开始由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飞跃相比，中国前进的脚步则显得迟滞而迂缓。

乾隆后期，国势衰象已经显现。嘉庆、道光时期，清朝统治很快陷入了严重社会危机。国内人口压力加剧，通货膨胀严重，政治腐败，军备废弛，财政拮据，各地反清起事不断发生，边疆地区动荡不宁。国外英国等资本主义国家虎视眈

眈，殖民入侵的危险日益迫近。与以往历代王朝的荣枯兴衰有所不同，嘉道中衰，不仅仅是一个王朝的衰落，而且也蕴涵着旧的文明、旧的生产方式走向衰落的意味。面临“日之将夕，悲风骤至”的衰世，敏感的思想界热切地呼吁改革，督抚大吏中的某些有识之士甚至已将局部改革付诸实施，而掌握中国命运的清朝最高统治者却因循保守，优柔寡断，对西方的威胁显得麻木不仁。1840年英国侵华的鸦片战争爆发，中国开始由一个独立自主的国家沦为西方列强的半殖民地，中国的社会性质也从此发生了变化。中国历史翻开了新的一页。

学习和讲授元朝、明朝和清朝前中期的历史应掌握以下几个要点：

一、这一时期是中国古代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形成发展以至最后完成的最关键时期，对边疆、民族部分应给予高度重视。既要了解汉族的历史，也要了解其他少数民族的历史；既要研究作为主体民族汉族文化对少数民族的影响，也要研究少数民族文化对汉族的影响，特别要高度评价元、清两朝对奠定今天中国版图作出的巨大贡献；既要看到元明清各朝廷与边疆地区民族的战争和政治关系的一面，也要看到汉族与少数民族之间持续的经济文化交流的一面，特别要总结不同时期国家民族统治政策和治理边疆的历史经验。中国的历史是中国各民族共同创造的。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也离不开汉族。少数民族聚居的广阔的边疆地区永远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这种唇齿相依、血肉相连的关系是历史形成的。

二、这一时期是中国古代君主专制政治体制不断强化并达到高度完备的重要时期。如何解释在极端专制的清朝康雍乾时代中国国势竟臻于极盛？这一问题的实质在于，对历史上的君主专制应作出怎样的价值评判。评价这一时期政治发展的集权趋势时，既要看到极端专制所体现的国家最高权力的高度集中曾发挥过积极的历史作用，又不能因此而无视中国传统政治以及传统文化内在的缺陷和历史局限性，极端专制的政治体制严重阻滞了中国由传统向现代的历史变革；既要强调像中国这样一个古老的东方大国的政治现代化不能完全照搬西方的政治模式，又不能因此而拒绝学习和借鉴近代西方文明的精华。

三、社会结构和社会生活是以往历史教科书中比较薄弱的部分，而近年来社会史的研究已取得了长足的进展。有鉴于此，元明清卷加强了这部分的内容，目的在于比较全面地展现创造历史的主体——人民群众生活其中的基层社会组织结构，以及他们平凡的日常生活状况，从而对历史有一个多维的、立体的了解。对秘密教门和秘密会党也应给予足够的关注。

四、15世纪末世界航海时代开始后，以海外贸易为纽带，全球的整体性空前加强了。必须把明中叶以后中国历史纳入世界发生翻天覆地变动的大背景下考察，特别要重视中外贸易量激增、外国银元大量内流，以及玉米、番薯等美洲农作物新品种引进对中国传统社会经济结构和经济地理格局的全面影响，从而深入

认识鸦片战争之前中国社会内部酝酿着的深刻变动，构成了中国历史发展的内在的动力。要注意肃清“欧洲中心论”历史观对中国历史研究的影响。

第一编 元

(1206—1368)

第一章

蒙古国的统治 (1206—1259)

第一节 蒙古的建国和对外扩张

一、蒙古崛起前北方草原的形势

蒙古的名称最早可以追溯到唐朝。汉文史料将当时分布在大兴安岭北段，位于契丹以北、靺鞨以西、突厥回鹘以东的一些部落统称为室韦，他们与鲜卑、契丹同属于东胡之裔，故史书有时称其为“契丹之类”^①。新、旧《唐书》皆载，室韦诸部中有一部称“蒙兀室韦”，居于望建河（今额尔古纳河）以东。蒙兀就是蒙古最初的汉文译名，以后又有过“萌古”“滕骨”“蒙古里”“盲骨子”等多种译写。大约在唐朝末年，蒙古部逐渐西迁入漠北草原腹地，居于斡难河（今蒙古鄂嫩河）上游不儿罕山（今蒙古肯特山）地区。蒙古人传说早先有苍狼和白鹿交配，来到斡难河源不儿罕山前居住，生子名巴塔赤罕，是为蒙古部始祖，这反映了他们早期的图腾崇拜观念。

蒙古原为森林狩猎部落，进入草原后，畜牧业很快发展起来，同时狩猎仍然是经济生活的重要补充形式。原始的血缘氏族制度趋于瓦解，私有制日益发达，牲畜等财产基本为个体家庭所私有。贫富分化的结果，出现了一批富人（蒙古语称为“伯颜”）和世代担任首领的氏族贵族（蒙古语称“那颜”，汉译“官人”）这两个阶层往往合为一体。一般的平民（蒙古语称“哈刺抽”）依附于贵族，受其领导。贵族通过对其他氏族、部落的战争掠夺财富，并掳掠人口供己役属，使这些人成为身份世袭的奴婢（蒙古语称“孛斡勒”）。一些贵族还拥有从属于自己的军事侍

^① 《隋书》卷84，《室韦传》。

从蒙古语称“那可儿”（汉译“同伴”“伴当”）其中主要是外氏族成员，可能也有血缘关系较远的本氏族成员。这样氏族的形式虽然存在，但已不是原始的血缘氏族，事实上成为以本氏族贵族为核心，凝聚了不同氏族属民、侍从、奴婢而形成的地缘性部落集团。贵族子弟继承父亲分配的一部分属民、奴婢，自立家业并扩充势力，分化出新的氏族和部落。不同的氏族、部落又因生存需要结成联盟。联盟首长通常拥有“汗”（或译“合罕”）的称号。金朝初年，蒙古各部联盟推举葛不律（又译合不勒）为汗。葛不律汗家族形成乞颜氏，与泰赤乌氏并为蒙古部中最强大的氏族。乞颜氏中，葛不律汗长子子孙形成乞颜主儿乞氏，次子之子也速该一系形成乞颜孛儿只斤氏。

辽金时期，对已迁入漠北的室韦诸部落称为鞑靼，又有阻卜、术不姑等别称。鞑靼一称来自突厥人，因室韦中的塔塔儿部一度建立过较强的部落联盟，故突厥以“Tatar”概称室韦。久之，一些非室韦系统的草原部落也被纳入“鞑靼”范畴，鞑靼成为北方诸多游牧部族的泛称。而蒙古只是这一时期“鞑靼”之一部，草原上还有很多大小不一的游牧部落集团，如克烈、塔塔儿、弘吉刺、蔑儿乞、斡亦刺、吉利吉思、乃蛮、汪古等。

克烈是辽金时期漠北最强大的游牧部落，活动于蒙古部之西、漠北草原中部，今土拉河、鄂尔浑河上游。其族源众说不一，可能是西迁室韦的后裔，但已受到突厥文化的强烈影响。其社会发展水平较为先进，12世纪时已有初具规模的国家机构。他们又因信奉景教（即基督教聂思脱里派）而受到当时西方史家的重视和记载。

塔塔儿是室韦诸部中较早崛起的一支，8世纪时其名即被用来统称室韦。12世纪居于蒙古部以东的呼伦贝尔草原，分为六部。因骚扰金朝边境，多次受到金朝的征伐。

弘吉刺又译广吉刺、翁吉刺，居于呼伦贝尔草原。本属蒙古，但已分化成为一个独立的部落集团。据波斯史书《史集》记载，蒙古人很早就分为尼鲁温蒙古（意为纯洁的蒙古人）和迭列列斤蒙古（意为一般的蒙古人）两大支系，彼此互通婚姻。迭列列斤蒙古除弘吉刺自成集团外，其余氏族皆附属于尼鲁温蒙古，共同构成12世纪的蒙古部。

蔑儿乞居于蒙古部以西、克烈以北，今贝加尔湖以南、色楞格河下游一带。是较早西迁的室韦之一部，但也吸收了很多的突厥成分。

斡亦刺又译外刺，居于蔑儿乞以西、今叶尼塞河源头之南。族源不详，可能也出于西迁的室韦。

吉利吉思居于斡亦刺西北，叶尼塞河上游。为唐朝黠戛斯之后，属突厥语族

乃蛮居于漠北草原西部阿尔泰山到额尔齐斯河一带，克烈、斡亦刺以西。

突厥语族，继承了突厥、回鹘的文化传统，用畏兀儿（回鹘）文字。先依附西辽，又称臣于金。地广人众，较早出现国家机构，其国君称太阳汗。

汪古居于漠南阴山以北地区。其主体出自属突厥语族的沙陀、回鹘人，也融汇了契丹、党项等民族成分。辽、金时又称“白鞑鞴”，为金朝看守北部边境。

总之，自从回鹘汗国瓦解以后，北方草原的形势十分复杂。大批西迁的室韦诸部填充了回鹘故地，但也有一些与突厥、回鹘同源的部族留居下来。辽、金王朝对这些北方草原民族只是羁縻约束，控制并不牢固，金朝更是一再受到鞑鞴诸部，包括塔塔儿、弘吉刺、蒙古、克烈等部族侵扰，虽多次北征，但总不能完全压服，后来更是渐居守势。另一方面，草原上的诸多游牧部落集团，甚至同一部落集团当中的不同氏族、支系，又处于频繁的混战当中，分合不定，形成“天下扰攘，互相攻劫，人不安生”^①的动荡局面。

二、成吉思汗统一漠北

成吉思汗的出现，结束了北方草原诸部争雄的混乱格局。成吉思汗名铁木真，是蒙古乞颜孛儿只斤氏贵族，葛不律汗曾孙，也速该之子，生于 1162 年。年幼时其父也速该在出行途中被塔塔儿人毒死，部众离散。铁木真只能随母亲和几个弟弟艰难度日，处境困窘，曾被蒙古泰赤乌氏贵族捕获羁押，其妻孛儿帖（出自弘吉刺部）也一度被蔑儿乞人掳去。铁木真被迫投靠势力强大的克烈部部主脱里汗，又与蒙古部中的札只刺（又译札答阑）氏首领札木合结拜为兄弟。在此二人的帮助下，铁木真渐渐收复部众，重建以本家族为核心的统治集团。当时蒙古部的大部分已被札木合控制，铁木真力量强大后脱离札木合而独立，游牧于怯绿连河（今蒙古克鲁伦河）上游，并于约 1189 年被一些乞颜氏贵族和异姓侍从拥立为汗。札木合率领札只刺、泰赤乌诸部来攻，铁木真分兵十三翼迎战，因实力不敌而败退，史称“十三翼之战”。

1196 年（南宋宁宗庆元二年、金章宗承安元年），金朝讨伐塔塔儿部，脱里汗与铁木真出兵助金，在斡里札河（今蒙古乌勒吉河）打败塔塔儿人。金军统帅、右丞相完颜襄承制封脱里汗以王爵，此后脱里汗就被称为王汗。铁木真则得到了金朝封授的“札兀惕忽里”官号，相当于部族长。此战前后，铁木真集团内的乞颜主儿乞氏贵族与铁木真所属乞颜孛儿只斤氏成员产生矛盾，不听调遣，反而在后方劫掠，铁木真发兵征讨，捕杀主儿乞氏首领撒察别乞和泰出，从而消灭了亲族中最有势力的长支贵族，其个人的统治权威大为提高。

在铁木真艰难创业、重振家族权威的过程中，他一直与克烈部王汗（脱里汗）结盟，并与其结为义父子。铁木真羽翼丰满后，开始逐渐摆脱对王汗的臣属地

^① 《元朝秘史》第 254 节。



图一 元太祖成吉思汗像

位，但二人的同盟关系仍然维持。王汗一度因克烈部内乱丧失权力，远走西辽，后返回漠北，靠铁木真的帮助才得以恢复统治。1200年，铁木真与王汗联兵，共同攻打蒙古泰赤乌氏贵族，将其军队击溃。1201年，塔塔儿、泰赤乌、札只刺等部推举札木合为古儿汗（意为全体之君），又联合乃蛮、斡亦刺等势力，共同对抗铁木真与王汗的联盟。但经过几次战斗，札木合屡败，被迫降于王汗。王汗对铁木真实力的膨胀早有疑忌，至此在札木合等人的鼓动下准备对铁木真下手。1203年春，王汗与其子桑昆派人通知铁木真，将桑昆之女许嫁于铁木真长子术赤，企图在许婚酒宴上杀掉铁木真。铁木真察觉情况有异，推辞不去赴宴。王汗父子自知谋泄，遂大举发兵来攻，与铁木真战于合兰真沙陀之地（在今内蒙古东乌珠穆沁旗北境）。铁木真寡不敌众，败退至班朱尼河，从者仅十余人，汲浑水同饮，因而宣誓说：“使我克定大业，当与诸人同甘苦，苟渝此言，有如河水。”^①但此后不久王汗与札木合等人又发生冲突，起兵相攻，而铁木真收集余部，力量重新恢复。这一年夏天，铁木真探知王汗宴饮欢娱、疏于防备，遂调集军队兼程奔袭王汗驻地，发起猛攻，经过三天三夜激战，击溃了王汗的军队，王汗狼狽西逃，被乃蛮边将所杀。至此铁木真兼并了地广人众的克烈部，已经成为漠北最强盛的势力。

1204年春，乃蛮太阳汗见铁木真势力不断强大，决定发兵来征。事先遣使

^① 《元史》卷120，《札八儿火者传》。

漠南汪古部，希望联合夹击，而汪古部首领阿剌兀思剔吉忽里已归附铁木真，将情况通报给后者。铁木真整军西进，与乃蛮军会战于纳忽昆山，乃蛮军大败，太阳汗受伤被擒，不久死去。同年秋冬，铁木真又北征蔑儿乞部，将其平定。次年，札木合被其亲兵绑送铁木真，铁木真将他赐死厚葬。

1206年春，铁木真在斡难河源召开贵族大会，即大汗位，建立大蒙古国（蒙古语也可·蒙古·兀鲁思）。萨满教巫师阔阔出声称得到上天的启示，命铁木真为普天下之汗、诸王之王，称号为“成吉思汗”。成吉思一词的含义，有“海洋”、“有力”、“天赐”、“伟大”等诸多不同说法。这一年，成吉思汗发兵袭乃蛮不亦鲁黑汗（太阳汗之弟）于莎合水（今蒙古科布多河上游索果克河），擒而杀之。1207年，遣使者招降吉利吉思，并进一步征服、收降了吉利吉思以北的西伯利亚森林狩猎诸部落。1208年，以前归降的斡亦剌部为向导，发兵西至额尔齐斯河，击溃蔑儿乞残部，其首领脱脱别乞中流矢死，乃蛮王子屈出律逃奔西辽。至此，漠北草原已完全统一，一个强大的游牧帝国出现在历史舞台上。

三、早期蒙古国家制度

在蒙古国建立前后，成吉思汗创建或完善了一系列国家制度。这些制度都带有浓厚的草原游牧帝国特征，对蒙古国家的巩固、强盛和有效管理，发挥了重大作用。

建立千户、百户授封制度。早在1204年与乃蛮太阳汗作战前夕，成吉思汗已将其部队按照十户、百户、千户的十进制方式加以编组，委任了各级那颜（长官）。蒙古国建立后，进一步将所有的草原牧民都按千、百、十户编制起来，总数屡增至95千户，分别授予随成吉思汗创业建国的贵族功臣世袭统领。这种千、百、十户制度具有兵民合一的特点，既是军事组织，也是蒙古国统治草原社会的基本行政单位。编组千户时，其中一部分由贵族功臣集聚本氏族成员结合而成，但大部分是混合不同部落、氏族的成员重新组成的。尤其是被成吉思汗征服的塔塔儿、克烈、乃蛮、蔑儿乞等部族百姓，基本都被拆散，分别授予不同的贵族功臣，因而属于不同的千户。这样，千户、百户制度实际上取代了旧日的部落、氏族结构，蒙古国百姓通过这一制度被纳入严密的组织，由大汗委任的那颜分别管理，世代沿袭，在指定的牧地范围内居住，接受赋役征调。诸千户按分布地域分为左右翼，以上还有万户，但只是单纯的军事统帅，不像千户、百户那样兵民兼治。

千户、百户授封制度的建立和推行，在中国古代北方民族发展史上具有重大意义。在蒙古之前，漠北草原上先后出现过由匈奴、鲜卑、柔然、突厥、回纥等民族建立的强大国家或部落联盟。它们虽曾盛极一时，但其政权组织却都是建立在氏族或部族共同体基础之上，并未冲破氏族或部族组织的血缘外壳，相反却通

过这种血缘外壳来构筑政权，形成一种“部族联盟国家”。这些民族在草原上昙花一现，未能长期立足，是因为它们作为统治部族，与其所征服的草原其他部族未能成功地融为一体；而融合的不成功，又与其政权的“部族联盟国家”特征有极大关系。蒙古国则将漠北游牧国家的政治制度发展到了一个新阶段，千户百户制度的长期实行，使草原上的氏族共同体逐渐分解，原有各部族不再像以前游牧国家统治下的被征服部族那样能够保持自己组织的完整和相对独立，它们在以后几十年中与统治部族——蒙古趋于合一，逐渐形成了全新而有持久生命力的蒙古民族。此前千余年里漠北的统治民族更迭频繁，兴衰无常，而自蒙古建国之后，漠北草原上就只剩下蒙古一个主体民族，即使在元朝灭亡、蒙古统一政权解体之后亦不例外。这应当说是漠北草原历史上的一个阶段性变化。

创建怯薛护卫军。成吉思汗在 1204 年整顿军队之时，挑选了一部分贵族、平民子弟充当自己身边的护卫亲军。1206 年建国后，成吉思汗将这支精锐的卫队扩充到 1 万人，分为四班，轮番值宿，每番三昼夜，总称为四怯薛。怯薛，即蒙古语轮值之义。四怯薛各有怯薛长，由成吉思汗的亲信功臣“四杰”博儿术（蒙古阿儿刺氏）、博儿忽（蒙古许兀慎氏）、木华黎（蒙古札刺儿氏）、赤老温（蒙古逊都思氏）担任，并世袭其职。怯薛除保卫大汗外，还负责承担大汗斡耳朵（蒙古语宫帐）内的各种服役，其中佩弓矢环卫者称火儿赤，带刀环卫者称云都赤，掌鹰隼者称昔宝赤，书写圣旨者称札里赤，充书记主文史者称必阁赤，厨师称博儿赤，典车马者称兀刺赤，掌服御者称速古儿赤，译员称怯里马赤，还有诸多的其他执役名目。怯薛护卫军是由过去草原贵族军事侍从“那可儿”演变而来的（诸王也各有怯薛，但人数较少），它在新的形势下起到了巩固、强化汗权的作用。一方面以内御外，从军事上对在外的贵族将帅形成制约，另一方面其中相当一部分贵族将帅子弟实际上具有人质的性质，大汗以此更方便地驾驭臣下。同时，怯薛作为大汗的侍从近臣，自然地参与了军政事务的策划、管理，在很大程度上承担了蒙古早期国家行政中枢的职能。

创制蒙古文字。蒙古本无文字，“凡发命令，遣使往来，止是刻指以记之”^①。成吉思汗灭乃蛮后，俘获其掌印官畏兀儿人塔塔统阿，命其教授汗室子弟“以畏兀儿字书国言”^②。畏兀儿文是由古代粟特文发展而来的一种拼音文字，自左向右竖写。现在改用其拼写蒙古语，最初的蒙古文由此产生。此后成吉思汗使用它发布命令，登记户口，记录审断案件，编纂成文法，使蒙古人的文化水平大为提高，后来还出现了用畏兀儿体蒙古文撰写的历史、文学巨著《蒙古秘史》。在创制文字的同时，也使用这种文字制定了印章、牌符制度，从而加强了国家的管理。

① 赵珙：《蒙鞑备录》。

② 《元史》卷 124，《塔塔统阿传》。

颁行法律与设置司法长官。蒙古人原有自古相传的习惯法，称为“约孙”（本义为“体例”）。成吉思汗建国前后，在这些习惯法的基础之上重新颁行了一系列法律条文，蒙古语称为“札撒”，后来还用蒙古文记录成卷，名为《大札撒》。其中包括维护汗权、维护游牧社会的等级制度、保护牧业经济等基本内容，也残存了一些蒙古人传统的习俗和迷信禁忌。此后每逢新汗即位或遇重大征伐等事，在贵族聚会、典礼上都要诵读《大札撒》条文，以示遵行祖制。成吉思汗还任命了掌管司法的官员大断事官，蒙古语称也可札鲁忽赤，以其养弟塔塔儿人失吉忽秃忽担任。大断事官除审断刑狱、词讼外，同时负责主管贵族属民的分配。其下还置有若干级别较低的断事官（札鲁忽赤）。

分封子弟。蒙古国具有“家产制国家”的典型特征，成吉思汗家族将蒙古的全部民户、国土视为共同财产，按照分割家产的习俗进行了分配。成吉思汗的诸弟、诸子都分得一部分民户，称为“忽必”（蒙古语“份子”），后来还具体划分了地域。其弟合撒儿、合赤温、别里古台、铁木哥斡赤斤的封地都在蒙古高原东部，从克鲁伦河、额尔古纳河流域到呼伦贝尔草原，被称为“东道诸王”。长子至三子即术赤、察合台、窝阔台被分封于阿尔泰山以西，称为“西道诸王”。分配给诸王的民户同样处于千户、百户的编制之下，其千户长（那颜）成为诸王的家臣。诸王对属民有绝对支配权，可在领地内将他们再行分封给自己的子弟。蒙古国民户、土地用于分封的只占少数，大部分民户和由克鲁伦河直至阿尔泰山的蒙古高原中心地区作为父家长权力的象征，仍由成吉思汗自己直接统领，并按照蒙古人“幼子守产”的习俗，预定将来交付给嫡生幼子拖雷继承。成吉思汗家族的姻亲和一些重要功臣也得到了世袭封地，但其地位低于子弟诸王，带有大汗恩典赏赐的性质。另外成吉思汗时期的分封基本限于草原，对新征服的农耕地区则作为家族公产，由大汗统一派官治理。

上述国家制度的具体环节，都是以保障最高统治者大汗的个人权力为前提的。可能是由于草原游牧民经济生活的不稳定性，他们当中普遍存在着对绝对权威的需求。草原社会等级观念的发展，成吉思汗在艰苦创业过程中形成的个人崇高威望，加上蒙古国家最高权力与萨满教神权的结合，使成吉思汗完全成为凌驾于众人之上的“超人”型统治者。萨满巫师阔阔出虽然拥立成吉思汗有功，但因其个人势力对汗权形成威胁，即被成吉思汗果断处死。波斯史家拉施特称成吉思汗即位以后“所有血亲与非血亲的蒙古氏族和部落，都成了他的奴隶和仆役”^①。汗权的强大，是蒙古国政治的突出特征。

^① 《史集》第1卷第2分册（余大钧、周建奇汉译本，商务印书馆，1983）第15页。

四、灭夏与灭金

历史上所有统一漠北的游牧帝国，都会很快转入对农业定居社会的掠夺和扩张，蒙古国也不例外。首先成为蒙古侵掠对象的，则是位于其南方的西夏和金。

早在 1205 年，成吉思汗就一度攻入西夏，劫掠大批牲畜、财物而还。西夏因蒙古军撤走大赦境内，并将都城兴庆府（今宁夏银川）更名为中兴府。1207 年，蒙古军再次侵入西夏，攻破兀刺海城（在今内蒙古河套北境），掳掠后退走。1209 年，成吉思汗对西夏发动了更大规模的进攻，由黑水城（今内蒙古额济纳旗南）入河西，连败西夏军队，进围中兴府，引黄河水筑堤灌城。西夏求援于金，金朝统治者认为敌人相攻是本国之福，置之不理。幸而蓄水围城的外堤溃塌，蒙古军反而被淹，成吉思汗遂同意与西夏讲和。西夏襄宗献女于成吉思汗，称臣纳贡，蒙古军北还。此后一段时间西夏附蒙攻金，经常侵入金境杀掠，金朝也不时出兵报复。

在金朝统治的鼎盛时期，蒙古部对金叛服不常，继葛不律汗之后即位的俺巴孩汗（出自泰赤乌氏）等一些贵族被金朝捕获处死，双方积怨甚深。1208 年，金卫绍王即位，遣使至蒙古颁诏，成吉思汗此前赴金朝边境进贡时见到过卫绍王，知其庸懦无能，拒绝跪拜受诏，蒙金关系破裂。经过一段时间准备后，成吉思汗终于在 1211 年以为先辈复仇为名，大举进攻金朝。为金守边的汪古部归附蒙古，引蒙古军进入金境。金军迎战于野狐岭（今河北万全西北）、涿河堡（今河北怀来东），均告大败。蒙古军进抵中都（今北京），并分兵深入劫掠，至年底北撤。此后几年内，蒙古军一再深入华北腹地进行抄掠，“凡破九十余郡，所过无不残灭，两河山东数千里，人民杀戮几尽，金帛子女牛羊马畜皆席卷而去，屋庐焚毁，城郭丘墟”^①。1214 年，金宣宗献公主、金帛求和，并迁都至南京（今河南开封）。驻于中都附近、由契丹等诸部族组成的纥军杀主帅晁变降蒙，蒙古军于次年占领中都，置达鲁花赤（蒙古语“镇守者”）守之。

金廷南迁之后，已无力恢复对黄河以北地区的有效统治，而蒙古军队对所占州县又多在杀掠后放弃，因此地方上的地主豪强纷纷起而割据自保，一时间“河北群雄如牛毛”^②。1217 年，成吉思汗封拜其“四杰”之一木华黎为太师、国王、都行省，全权负责对金战事。此后不久成吉思汗统蒙古军主力西征花刺子模，留给木华黎的蒙古军只有大约 13 000 人，另有汪古骑兵万人。木华黎逐渐改变了过去肆行杀戮、得地不守的做法，大力招降并利用汉、契丹、女真等族地主武装与金

^① 李心传：《建炎以来朝野杂记》卷 19，《鞑鞑款塞》。

^② 魏初：《青崖集》卷 3，《重修北岳露台记》。

朝作战，而金朝也以高爵招徕华北土豪，分别依附蒙、金两方的地方势力彼此展开了拉锯式的争夺。此后十余年间战斗虽有反复，不过总的趋势是附蒙一方渐居上风，越来越多的地方军阀倒向蒙古。在山东，尽管南宋也加入了对当地势力的争取，但该地最终仍然落入蒙古的控制。蒙古对率部或纳土归降的军阀、官僚，通常沿用金朝官称，授予元帅、行省之类统军管民之职，许其世袭，并可自辟僚属，称为“世侯”。当时力量较强的世侯，河北地区主要有永清史天泽、易州（今河北易县）张柔，山东地区则有东平严实、济南张荣、益都李全等。

在向华北扩张的同时，蒙古的势力也伸入了东北地区。约 1211 年，蒙古大将哲别一度攻占金东京（今辽宁辽阳）。契丹军官耶律留哥在隆安（今吉林农安）起兵反金，众至十余万，称辽王，遣使归附蒙古。1214 到 1215 年，耶律留哥击败了金辽东宣抚使蒲鲜万奴的军队，并亲赴蒙古朝见成吉思汗。其部属耶厮不愿降蒙，在辽东称帝，但不久死于内乱，余部窜入高丽。此时蒲鲜万奴也叛金自立，称天王，国号大真，史称东真国。在蒙古的军事压力下，万奴表示归降蒙古，遣子入质。1218 年，蒙古与万奴合兵，深入高丽追击耶厮不余部，在高丽军队的协助下消灭了这支力量。此后一段时间，蒲鲜万奴一直割据东北，其地东至日本海，北抵松花江，都于南京（今吉林延吉东）。1229 年，蒙古军占领辽东南部。1231 年，进攻高丽，迫使其国王投降。1233 年，攻破南京，俘获蒲鲜万奴，灭东真国。至此蒙古完全据有东北地区。

西夏自归附蒙古后，长期助蒙攻金，且困于蒙古征发诛求，国力日渐疲乏。1223 年，西夏献宗即位，改变政策，与金朝结盟为兄弟，共抗蒙古。成吉思汗结束西征东还后，遂于 1126 年亲统大军，以抗命之罪对西夏发起进攻。西夏献宗忧惧而死，其侄末主李睨继立。1227 年，蒙古军已攻破西夏多处重要城池，包围中兴府。七月，成吉思汗病卒于营中，蒙古军秘不发丧，继续围困。不久城中食尽，李睨出降被杀，西夏亡。

到成吉思汗去世时，蒙古已在对金朝作战中取得压倒性优势，金朝只能固守黄河防线，苟延残喘。据载成吉思汗临终曾拟定借道于南宋、迂回从后方给金朝致命一击的战略计划。1231 年，蒙古第二代大汗窝阔台在官山（今内蒙古卓资北）大会诸王，议定分兵三路伐金。窝阔台自统中路军由山西正面发起攻击，铁木哥斡赤斤统左翼军由山东进兵，拖雷则统右翼军从宝鸡南下，绕道宋境，包抄金朝后方。这一年冬天，窝阔台攻破河中府（今山西永济西），渡过黄河。拖雷从大散关入汉中，沿汉水东下，经过长距离的艰苦行军，自邓州（今河南邓县）绕出金朝背后。1232 年春，拖雷趁天降大雪之机，大破金军主力于钧州（今河南禹县）南边的三峰山，北上与窝阔台会师，金朝灭亡的大局已定。大将速不台包围金南京，金哀宗弃城出逃。次年金将崔立献南京降蒙古。金哀宗由归德（今河南商丘）走蔡州（今河南汝南），蒙古与南宋达成协议，合兵将金哀宗围困在蔡州城